

广东省公路事务中心

粤公养函〔2023〕419号

广东省公路事务中心关于河源市龙川县省道 S238线K16+990-K17+190段灾毁 恢复重建（重点水毁修复）工程 方案设计的审查意见

河源市公路事务中心：

《河源市公路事务中心关于审查河源市龙川县省道S238线K16+990~K17+190段重点水毁修复工程方案设计（修编）的请示》（河路养〔2023〕86号）悉。经现场核实并组织业内专业技术单位咨询研究，审查意见如下：

一、工程概况

省道S238线K16+990-K17+190段位于河源市龙川县细坳镇，长200m。受2022年汛期“龙舟水”持续强降雨侵袭，路段路堑边坡发生滑移，存有一定的交通安全风险隐患。现状路况已严重影响途经车辆和当地人民群众正常的生产生活出行，急需实施灾毁恢复重建工程。

二、技术等级标准

所在路段为三级公路，设计时速40km，双向两车道，路基宽8.5m，水泥混凝土路面宽7m。本工程维持既有技术等级标准。

三、主要工程内容

新建桩板式挡土墙、坡面绿化工程及防排水工程，修复受损路面及护栏等公路构造物。

四、路基工程

(一)原则同意K17+040-K17+110段右侧路肩外布设桩板式锚杆挡土墙。请补充完善肋柱埋深及其基础设计文件；另外，锚孔深度与锚杆长度相同，欠合理，建议按每个锚孔深度比锚杆端头深0.5m订正。

(二)原则同意K17+040-K17+115段右侧桩板式锚杆挡土墙以下重筑路堤并对坡面进行防护。路堤分两级，具体如下：第一级高9.87m，第二级高12m，坡率均1:1.5，其间布设2m宽平台，路堤坡面采用三维网喷播植草防护。应在《路基土石方数量表》中的横断面图增加每个断面的填挖面积。

(三)高陡路堤稳定性计算采用正常工况的抗剪指标计算不合理，应采用暴雨工况进一步论证，确保边坡安全符合规范要求。《边坡治理代表性断面图》《路基横断面设计图》中，左右侧绘制有误，与《平面布置图》不符，应复核订正。

五、路面工程

原则同意K17+035-K17+115段采用25cm厚C35水泥混凝土面层+20cm厚水泥稳定级配碎石基层+18cm厚水泥稳定级配碎石底基层的结构型式，重建灾毁路面，并施划标线。

六、排水工程

(一)原则同意K17+100-K17+190段左侧路堑底部,重建C20混凝土边沟。

(二)原则同意 K17+040-K17+110 段右侧路堤边坡,每级平台内设 C20 混凝土平台截水沟。

(三)原则同意K17+090、K17+110处右侧路堤坡面,新建C20预制混凝土踏步式急流槽。

(四)原则同意K17+030-K17+115段右侧路堤坡脚和平台截水沟上方,各布设一排仰斜式深层排水管。

七、交通安全设施

(一)原则同意路段高路堤右侧重建受损A级波形梁钢防护栏。请补充完善空缺的防护栏设置一览表和工程数量表,并重新组织现场调查,明确防护栏布设起讫桩号及长度。

(二)应遵照《道路交通标志和标线第4部分:作业区(GB5768.4-2017)》等业内规范标准,完善设计。

八、方案设计概算

上报推荐方案设计概算317.58万元,其中建筑安装工程费(简称“建安费”)267.11万元。经审查,核减方案设计概算17.66万元,其中核减建安费10.96万元;核定工程方案设计概算299.92万元,其中建安费256.15万元。

九、资金来源

可依规向省申请省内普通省道灾毁恢复重建工程专项投资补助计划,其余差额资金由地方自筹。

十、工程管理

主要包括两方面如下:

(一) 大力推动前期工作

请组织建设单位、设计单位按本审查意见，抓紧编制施工图设计文件，把牢设计质量关。同时，尽快开展其他相关前期准备，严格执行基本建设程序，认真实施工程质量、安全和造价管理。

(二) 及时报送相关数据信息

请组织建设单位通过《广东省公路养护管理信息平台—普通公路养护专项工程管理子系统》，同步准确录入工程基本概况、设计审（查）批及实施进度等数据信息。

附件：河源市龙川县省道 S238 线 K16+990-K17+190 段灾毁恢复重建（重点水毁修复）工程方案设计概算审查表

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抄送：省交通运输厅，河源市交通运输局。

广东省公路事务中心办公室

2023年8月4日印发
